

一、理念、目標與特色

（一）現況描述與特色

該校是由財團法人佛教慈濟事業基金會證嚴法師所創辦，該專責單位在校訓「慈悲喜捨」及校教育目標「培養能思辨分析、團隊合作，並具慈濟人文服務精神的專業人才」的基礎上，於 102 學年度經通識諮議委員會通過，訂定「培養能思辨分析、團隊合作，並具慈濟人文服務精神的博雅知能人才」為通識教育目標，並依序透過校內相關會議，明訂該校通識教育之四大基本素養為「思辨與溝通、團隊合作、資訊素養、利他與公民素養」，以及呼應的各項素養指標。

該校通識教育特色為注重學生人文涵養及實踐，因此，除了規劃「慈濟人文暨服務教育」、「生命教育」及「自然與環境概論」做為核心課程之外，並能善用校內、外豐富資源，設計諸多非正式課程，如藝文展演、環境教育體驗活動及生命教育體驗活動等。另該專責單位能結合基金會龐大組織資源，規劃各項豐富的潛在課程，如校園環境營造、大愛藝文中心及中草藥園區等，進而落實通識教育目標。

在通識教育與各專業教育融合工作上，該專責單位目前依據「慈濟大學通識課程規劃辦法」，廣泛邀請校內各院系教師，參與開設「人文」、「社會」、「自然」及「美學與藝術」等四大類之全人教育選修通識課程。此外，為符應學校生態，進一步強化與醫學院之聯繫工作，該校除將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聘為「醫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」的當然委員外，也邀請四大通識分類課程之課程規劃委員會成員參與「醫學人文課程規劃委員會」。

（二）待改善事項

1. 該專責單位目前以雷達圖方式，讓學生自我檢視階段性通識教育四大素養之達成情形，立意甚佳，然在落實工作效益上，仍有待提升。

（三）建議事項

1. 宜加強校內學生之宣導工作，以利落實通識教育四大素養之養成工作。

二、課程規劃與設計

（一）現況描述與特色

該校以「培養術德兼修兼具人文、社會、藝術、語言、自然等知識涵養及服務社會之健全公民」為通識教育理念，「培養能思辨分析、團隊合作，並具慈濟人文服務精神的博雅知能人才」為教育目標。為達成上述教育目標，該校將通識課程（28 學分）規劃為校核心課程（必修 14 學分）：國文（2 學分）、英文（4 學分）、慈濟人文暨服務教育（2 學分）、生命教育（2 學分）、邏輯與思辨（2 學分）及自然與環境概論（2 學分）等 6 門必修課程；全人教育（選修 14 學分）：人文、社會、自然、美學與藝術等四大類科，每類科至少選修 2 學分。此外，開授「大學入門」課程，協助大一新生適應大學生活，及「環境教育學程」與永續發展課群，提升學生環境教育素養。另為確保畢業生國語文、英文及資訊能力具備一定程度，該校訂有畢業門檻。

該專責單位之課程開授分為邀約開課及教師申請開課 2 種方式，再經四級課程審查。自 104 學年度起，四大類科加入校外委員定期審查課程大綱之合宜性。

該校自 103 學年度起，進行通識教育改革，建立教育目標與基本素養、課程規劃評量及學生學習成效評量三階段回饋機制，並逐步建立三級學生學習評量機制，持續改善該校之通識教育。

為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，該校設有「經典名著閱讀」系列課程，另為配合教學卓越計畫，該校訂定獎勵學生成立自主讀書會辦法，鼓勵學生主動學習，是該校特色之一。

（二）待改善事項

1. 全人教育分類選修擋修清單目前由各學系認定，以致同學院中，各學系認定規範不一致。
2. 目前該專責單位對於「經典」並無明確之認定標準，部分「經典名著閱讀」課程所採用之文本為當代作品（如《大崩壞》，出版於2006年），以致「經典名著閱讀」之定位不明。
3. 通識教育課程接受外審之比例仍然不足，根據外審意見進行課程修正之追蹤亦有待強化。
4. 通識教育為全校性的教育，需有大量專業系所師資之支援，雖可增進通識與專業之交融，但也因此有專業課程淺薄化做為通識課程之現象。例如：許多概論性課程（如「藝術心理學概論」、「社會學概論」、「政治學概論」、「傳播學概論」）之課程設計與專業課程相去不遠，不易看出其通識精神。另外，部分偏實作性課程（甚至有進階課程）強調做中學，但除了技能和技藝的傳授外，如何提升大學生的通識涵養和公民素養，尚未有更明確之導向和規劃；又如：「音樂理論與實作」課程之「教科書及參考書」多為小學教育之相關著作，是否適用於大學通識教育，值得商榷。

（三）建議事項

1. 宜由該專責單位依各學院之不同屬性，訂定全人教育分類選修擋修清單。
2. 宜明確訂定「經典」之標準，或將該類型課程改為「名著閱讀」。
3. 宜提升通識教育課程外審之比例，並宜再加強針對外審意見進行課程修正之追蹤。
4. 在規劃整體通識課程架構時，「通識教育諮議委員會」和相關通識教育課程會議宜能明確指出通識課程之定位和方向，

以讓開課教師有所依循。同時，該校宜對於整體通識與專業融合之教育架構，有更詳盡之規劃。

三、教師素質與教學品質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該校現有專任教師 364 名，其中投入通識課程之專任教師人數有 86 名（含該專責單位專任教師 12 名），約占全校教師總人數之 24%。該專責單位專任教師之聘任及升等，皆能考量學術多元性與跨領域能力，且依通識教育中心教評會、共同教育處教評會及校教評會三級三審的嚴謹審查，從 101 至 103 學年度有 3 位教師通過升等，占該專責單位專任教師之 25%。對於每一位授課教師（含校內他系支援之專任教師及兼任教師）所開設之課程，皆須經過通識課程規劃小組、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、共同教育處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，依授課教師之專長與所開課程之適切性加以審核，通過後始得開課。

該專責單位所屬之專任教師皆能積極提升其專業能力，除其研究表現與授課科目相符外，近年來其相關研究發表在期刊論文 32 篇、研討會論文 35 篇及專書（含教科書）6 本，且有申請科技部研究計畫 12 件及非科技部計畫 26 件。該校研發處亦制訂「教師研究獎勵辦法」、「研究效益獎勵細則」及「學術研究獎勵細則」等完善的學術獎勵機制，提升教師研究水準。在提升教師教學方面，該校亦訂有「協助教師整體發展辦法」、「教師專業社群實施要點」與「慈濟大學創新教學申請要點」。目前該專責單位已成立 2 個教師專業成長社群，透過同儕間相互討論，能幫助新進教師教學成長。

該校於 101 年實施教學評鑑時，將「課程是否有設計多元評量方式」列為審核重點之一，以期可透過多元評量方法取代傳統紙筆測驗的單一成績評量模式，能更客觀的評量學生學習成效。此外，該校於 103 學年度建立「基本素養學生學習成效三級評量」機制，即透過授

課教師直接評量、教職員與畢業生之內部評估，以及引入校友與企業雇主等外部評估，整體評估通識教育學生學習成效，以此檢核通識教育目標與內涵。

（二）待改善事項

1. 部分學生反應有些課程之教學方法主要以講授為主，欠缺實作，較難引發學習興趣。
2. 該校於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試辦多元升等方案，該專責單位列為第一波加入試辦之單位，值得肯定，惟現行作法未考量不同類型通識教師之需求。

（三）建議事項

1. 針對學生對教師的教學及自評教學滿意度調查較低之項目，授課教師宜加以改善。
2. 正式修訂教師多元升等方案時，宜邀請該專責單位主任出席，且主任宜在會前彙整專任教師之意見，並於訂定法案時提出。

四、學習資源與環境

（一）現況描述與特色

該專責單位有專用空間做為行政辦公與教師教學研究之用，包括辦公室、會議室、討論室、檔案室、教具準備室、教師休息室及 13 間教師研究室。每年單位專用預算於業務費和設備費（不含人事費）平均在 65 萬元以上，圖書經費每年平均在 17 萬元以上。該專責單位提供學習資源的軟硬體設備，包括 6 臺手提電腦、單槍投影機、掃描器、攝影機及數位相機等，全校教室皆設置 e 化講桌，教師可使用多媒體教室和服務區進行影音教材製作，或請求教資中心協助磨課師課程的錄製。此外，教師可利用 Moodle 數位學習平台及雲端系統，將課程教材上網，在雲端進行互動，讓學生依教學進度掌握更好的教學

效果。該專責單位實施教學助理補助計畫，101 至 103 學年度共有 84 人次的教學助理協助教師教學輔導。

潛在課程以環境教育與永續發展為主，配合文化走廊、大愛藝文中心、中草藥園區、資源回收廠及食物森林，先後發展出校園生態與環境營造、節能宣導及生活體驗等。且有許多非正式課程，如體驗活動、藝文展演與競賽、品格教育與職涯發展活動，並結合社區的 NGO 組織、地方政府機構和慈誠懿德會及駐校藝術家等資源來發展落實。

該專責單位於 101 至 103 學年度配合課程舉辦多元學習活動，包括講座、通識月藝文展演、音樂會及讀書會，主題涵蓋人文、藝術、科技、兩性、文化認同及自我成長，參加總人數達 2 萬人次。

對學生學習輔導機制方面，首先在人文類科開設「大學入門」課程，提供對自律學習、掌握閱讀技巧及認識生涯有需要的學生，並實施學習預警及課後補強輔導機制，101 至 103 學年度分別有 30、45 及 40 位學生列為預警。該專責單位亦鼓勵教師主動填寫 office hours 與學生晤談紀錄，101 至 103 學年度通識教師晤談紀錄平均每位每學期有 5 小時以上。

（二）待改善事項

1. 因該校兩校區間距離約 4 公里遠，導致人文社會學院的師生因交通不便而有資源分享不均之感。
2. 該專責單位為落實通識教育目標，各年度規劃許多校內講座或展演活動，然由於目前 2 個校地間有段距離，造成部分通識活動之學生整體參與率有偏低情形，以致於活動成效不如預期。

（三）建議事項

1. 宜再加強兩校區之整合，以使通識課程朝向均衡資源分享。
2. 宜積極聯繫 2 個校地的教學單位，或採跨單位聯合辦理活動等方式，進而鼓勵不同校區的各學院學生踴躍參與各項通識

活動，以提升各項活動效益。

五、組織、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機制

（一）現況描述與特色

該校整體通識教育架構頗為完善，在共同教育處下設有共同教育委員會、教師評審委員會、教學暨課程規劃委員會、通識教育中心、英語教學中心和體育教學中心等委員會及教學單位。

該專責單位雖為二級教學單位，仍能發揮相當的主導功能，落實通識教育行政與教學事務，且在學校及校長的支持下，輔以校內各處室之資源，讓該校通識教育（尤其人文素養）極具特色。

該校有既定之自我評鑑機制，包括教育目標、課程、教學、師資、學習資源、學習成效及畢業生生涯追蹤等，均已涵蓋，並有所成效，惟在畢業生生涯追蹤方面，需投注更多的人力與資源，以獲致更佳回饋。

（二）待改善事項

1. 「通識教育諮議委員會」為全校通識教育之核心組織，惟其功能性仍需強化。
2. 根據校友對通識教育滿意度調查之結果顯示，畢業生對通識教育欲培養素養之滿意度並不甚高（3.65 至 3.78 分），且通識教育之問卷調查內容較為單薄。

（三）建議事項

1. 除宜增聘校外專家為「通識教育諮議委員會」委員外，會議舉行之頻度亦宜依據該委員會設置辦法明訂「每學期開會一次」為原則，以讓其功能性更加彰顯，方能由上而下地主導全校通識教育的發展。
2. 宜另擬具適於通識教育面向之問卷，並建立更有效之反饋機制；針對校友意見，宜將問卷調查結果納入自我改善之參酌

依據。

註：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、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。

